

武定县财政局 武定县林业和草原局 文件

武财资环〔2021〕17号

武定县财政局 武定县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 修复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武定县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楚财资环〔2020〕82 号），现将该项资金 2290 万元下达你们，其中，630 万元生态护林员补助款列“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30305.生活补助”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1660 万元退

耕还林现金补助款列“2110602.退耕现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30305.生活补助”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请各按照《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财资环〔2020〕22号）有关规定，专款专用，加强监管，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规定，项目资金使用必须严格按作业设计的建设内容和规模支出，严禁截留、挤占、挪用资金。

二、生态护林员补助为生态扶贫资金，请严格把握资金补助支出方向、对象。

三、要认真落实项目管理，严格管理要求，加强项目监管，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建立项目负责人制，落实项目建设责任，按项目建设进度要求积极推进资金支出进度，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全过程跟踪问效，保证项目建设质量，严格项目验收，确保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四、严格按照《武定县财政局 武定县农业农村局 武定县林业和草原局 武定县农村信用社关于〈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 云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关于加强惠农财政补贴“一折（卡）通”发放管理工作的通知〉》（武财农〔2020〕66号）的相关要求，按程序组织好惠农补贴兑付，加快补贴资金兑付支出。

附件：

1.武定县2021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资金分配表

2.武定县 2021 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绩效目标表



武定县财政局

武定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1 年 1 月 27 日

抄送：县财政局国库、预算股，各乡镇财政所、林草服务中心。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7 日印

武定县2021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资金分配表

单位：人、亩、元

乡镇	生态保护林员补助		退耕还林工程								合计
	人数	补助金额	2017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第三批			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第二批			小计		
			面积	补助标准	补助金额	面积	补助标准	补助金额			
县合计	630	6300000.00	40000		16000000.00	2000	300.00	600000.00	16600000.00	22900000.00	
狮山镇	146	1460000.00	2980	400.00	1192000.00				1192000.00	2652000.00	
高桥镇	188	1880000.00	3600	400.00	1440000.00	134.6	300.00	40380.00	1480380.00	3360380.00	
猫街镇	138	1380000.00	5612	400.00	2244800.00	660.1	300.00	198030.00	2442830.00	3822830.00	
插甸镇	6	60000.00	2045	400.00	818000.00				818000.00	878000.00	
白路镇			6443.5	400.00	2577400.00				2577400.00	2577400.00	
田心乡	30	300000.00	2150	400.00	860000.00				860000.00	1160000.00	
发窝乡	7	70000.00	1893.8	400.00	757520.00	205.3	300.00	61590.00	819110.00	889110.00	
万德镇	80	800000.00	3025.7	400.00	1210280.00				1210280.00	2010280.00	
环州乡	5	50000.00	8000	4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3250000.00	
东坡乡	30	300000.00	2050	400.00	820000.00				820000.00	1120000.00	
己衣镇			2200	400.00	880000.00	1000	300.00	300000.00	1180000.00	1180000.00	

附件2:

武定县2021年中央财政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云南楚雄州武定县					
专项名称		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资金			
州级主管部门		州财政局、州林业和草原局			
县市级财政部门		武定县财政局	县级林业主管部门	武定县林业和草原局	
补助年度金额（万元）		630万元			
年度约束性目标	1、武定县中央资金生态护林员资金630万元、退耕还林现金补助1660万元。				
	2、武定县中央资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630名，退耕还林现金补助面积42000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贫困地区新增管护面积	121.2506亩	
			公益岗位安排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630人	
			2017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面积	40000亩	
			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面积	2000亩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00	
		成本指标	生态管护人员补助标准	833.3元/月	
			2017年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	400元	
			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标准	300元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管护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明显）	是	
			退耕还林对水土流失改善情况	有一定效果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护林员收入增加情况	增加630万元	
			实施退耕还林农户家庭收入增加情况	提高20%	
			天然林资源保护保障经济可持续发展（是否）	是	
			带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630人	
			持续发挥生态效益作用显著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态管护人员满意度	≥90%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0%	
			退耕农户满意度	≥80%	